**附件7**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

评比办法

**一、参评条件**

“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参评对象为我校在读本科生一年级、二年级和三年级班集体，热衷于志愿服务事业，能够自主举行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三个），且人均服务时数不少于10小时；

**二、表彰数额**

“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以学院为单位，上限为该院院志协所获奖项的基数与该院一年级、二年级和三年级班集体总数的10%（不足一个的视为一个）之和，不设下限；

院志协所获奖项相应基数：获优秀志愿者协会称号的学院基数为6个，未获得优秀志愿者协会称号的基数为3个；

**三、评选细则**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评选细则**

**第一条**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参评对象为我校在读本科生一年级、二年级和三年级班集体。

**第二条** 参评对象须遵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志愿者协会章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志愿者管理办法》、《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青年志愿服务条例》等相关制度。

**第三条** 人均服务时数不少于10小时。

**第四条** 班级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的志愿者人数占班级人数的40%及以上。

**第五条** 热衷于志愿服务事业，能够以团体或个人的形式自主举行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三个）。

**第六条**  积极参与和配合校志协及院志协的各类志愿服务活动；积极配合全校各志愿者组织、公益类社团开展工作，为推动中南大志愿服务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做出贡献。

**第七条**  积极关注校外各类公益性组织，积极关注并参加社会各类公益性活动。

**第八条** 在活动中各成员都能够以积极向上的态度、饱满的热情投入到志愿服务中，并在各志愿服务活动中表现突出，起到良好带头作用与示范作用。

**第九条** 以丰富的活动形式积极学习与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积极把专业与实践结合，理论与服务结合，奉献与发展结合，传播志愿服务理念；

**第十条** 能够在志愿服务活动中，形成班集体独特的凝聚力，树立良好班风，体现合作精神；班集体各成员间友爱、互助、共同进步。

**第十一条** 密切与校内外其他班集体、志愿服务集体进行联系，加强合作，增进友谊，交流志愿服务经验，推动班集体的各项建设。

**四、评选申报流程：**

符合参评要求的班集体请尽快完成《“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申报表》的填写，并按照《“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申报材料模板》准备好申报材料，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将电子版与纸质版上交至指定地方。

“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申报表

|  |  |
| --- | --- |
| 集体名称 |  |
| 集体人数 |  | 负责人姓名 |  |
| 服务总时数 |  | 人均服务时数 |  |
| 主要事迹简介： |
| 分团委（团总支）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
| 校团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

备注：1.此表请用黑色、蓝黑色钢笔或中性笔填写，字迹工整清晰;

 2.此表可复制。

**“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申报材料模板**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优秀志愿服务班集体**

**申报材料**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XX学院XX班**

 **XXXX年XX月**

1. 申请表
2. 目录
3. 班级基本情况简介
4. 活动汇编

包括活动简介和图片

1. 媒体宣传报道（必须附证明）

 媒体宣传报道排列顺序如下

1.校级媒体宣传报道

2.校级以上市级以下的媒体宣传报道

3.市级媒体宣传报道

4.省级媒体宣传报道

5.国家级媒体宣传报道

1. 所获奖项（复印件即可）
2. 附件（可以包括班级成员服务工时记录表、活动策划集锦、活动心得等）